

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甘肃县级食品安全快速检测车车载设备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交易编码:D01-12620000224333349J-20171214-030403-9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受 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委托对甘肃县级食品安全快速检测车车载设备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GJGK2017372

2. 招标内容：

包号	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备注
1	便携式拉曼光谱仪	85	1955	1955	进口已论证
2	微生物快速检测系统	85	1275	1235.05	进口已论证
3	多功能食品安全综合分析仪	85	297.5	221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箱（重大活动保障箱）	85	25.5		
	食品采样箱	85	4.25		
4	便携式 ATP 荧光检测仪	85	136	221	进口已论证
	食用油品质检测仪	85	68		
	超声波清洗机	85	4.25		
	恒温水浴锅	85	4.25		
	食品粉碎加工仪	85	4.25		
	紫外照度仪	85	4.25		
5	电子天平	85	55.25	164.05	进口已论证
	匀质仪	85	5.1		
	便携式酸度计	85	21.25		
	手动（可调式）移液器	170	13.6		
	水分测定仪	85	68		
	酒精度仪	85	1.7		

	手持温度计	85	4.25		
	便携式余氯测定仪	85	17		
6	车载冷藏箱	85	42.5	113.9	
	执法记录仪	85	11.9		
	便携式电脑	85	42.5		
	便携式打印机	85	21.25		
	4G无线路由器	85	4.25		

3. 项目预算：4892 万元

最高限价：本次车载设备最高限价 4086.8 万元，各包最高限价以上表为准。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必须提供由供应商住所地或者业务发生地市（州）、县（区）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出具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资格审查小组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时间以投标截止日当天为准）。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进口设备必须提供该设备制造商或制造商的国内全资子公司或制造商授权的区域代理商出具的授权函正本；**

5. 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6.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2018年1月12日至2018年1月18日，每日00:00-23:59，请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sggzyjy.cn/>）在线免费下载。供应商免费注册或办理数字证书后，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保证金等业务。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2月1日9:30时前递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九开标厅，对迟于开标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开标时间：2018年2月1日9:30时

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九开标厅

8. 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即自2018年1月12日起至2018年1月18日止。

9.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收款人：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 号：6608 0001 2189 8000 20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 号：3138 2105 4001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天庆嘉园 1296 号

甘肃银行到账查询电话：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1)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

(2) 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 供应商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且只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8位数字登记号。在汇款单附言栏

内不填或错填投标“登记号”，交易系统无法识别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标段（包）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 购 人：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银安路7号

联 系 人：吴钢

联系电话：0931-7617638

集采机构：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

联系人：柴继斌 晏成明

联系电话：0931-2909251 2909253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2018年1月11日